

DB31

上海市地方标准

DB31/T 1104—2018

城市轨道交通导向标识系统设计规范

Standard for urban rail transit guidance sign system design

（本稿完成日期：）

2018-09-18 发布

2018-12-01 实施

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与定义..... 1

4 总则..... 3

5 基本要求..... 4

6 专用信息元素..... 5

7 信息内容..... 8

8 版面设计要求..... 8

9 导向标识.....11

10 位置标识..... 18

11 示意图..... 23

12 车厢导向标识..... 30

13 可变导向标识..... 32

14 标识载体的基本规格..... 32

附录 A（规范性附录）线路名称及识别色..... 33

附录 B（资料性附录）信息布置要求..... 34

附录 C（资料性附录）标识载体的基本规格..... 37

附录 D（资料性附录）标识文字、图形高度与观察距离的关系..... 47

参考文献..... 48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 1.1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上海市交通委设施处提出并组织实施。

本标准由上海市交通委科技处归口。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起草单位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起草单位：上海市交通委员会、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丰臣设计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员：何斌、蒋顺章、吴朝明、王秀志、冯导、刘洪波、杨立兵、李江莉、王甄妮等。

本标准于 2018 年*月首次发布。

城市轨道交通导向标识系统设计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城市轨道交通导向标识系统的组成、设计原则和要求，包括总则、基本要求、专用信息元素、信息内容、版面设计要求、导向标识、位置标识、示意图、车厢导向标识、可变导向标识、标识载体的基本规格等，并给出了相关具体技术性指标。

本标准适用于城市轨道交通各类车站、车厢等公共设施及场所的导向标识系统设计。

本标准不适用于应急导向系统、安全标志、非导向功能的客运服务标志、盲文标志、盲道的设计。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0001.1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1部分：通用符号
GB/T 10001.3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3部分：客运货运符号
GB/T 10001.9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9部分：无障碍设施符号
GB/T 10001.10 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10部分：通用符号要素
GB/T 15565.2 图形符号 术语 第2部分：标志及导向系统
GB/T 15566.1 公共信息导向系统 设置原则与要求 第1部分：总则
GB/T 16169 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
GB/T 16275 城市轨道交通照明
GB/T 16902.2 设备用图形符号表示规则 第2部分：箭头的形式和使用
GB/T 16903.1 标志用图形符号表示规则 第1部分：公共信息图形符号的设计原则
GB/T 17695 印刷品用公共信息图形标志
GB/T 18574 城市轨道交通客运服务标志
GB/T 20501.1 公共信息导向系统 导向要素的设计原则与要求 第1部分：总则
GB/T 20501.6 公共信息导向系统 导向要素的设计原则与要求 第6部分：导向标志
GB 50157 地铁设计规范
GB 50490 城市轨道交通技术规范
GB 50763 无障碍设计规范
GB/T 51223 公共建筑标识系统技术规范
CJJ/T 125 环境卫生图形符号标准
DG/TJ 08-2228 道路公共服务设施指示标志技术标准
DB31/T 457.3 公共场所英文译写规范 第3部分：交通

3 术语与定义

GB/T 15565.2 确立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本标准。

3.1

城市轨道交通 urban rail transit

采用专用轨道导向运行的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系统,包括地铁系统、轻轨系统、单轨系统、有轨电车、磁浮系统、自动导向轨道系统、市域快速轨道系统。

3.2

导向标识系统 guidancesystem

在空间环境中向使用者传递方向、位置、距离、帮助人们构成从此地到达彼地并知道回路的标识等各类信息的全部导向标识总称。

3.3

上海轨道交通图形符号 shanghai rail transitgraphic sign

上海轨道交通图形符号是上海轨道交通行业的视觉识别符号。

3.4

导向标识 direction sign

由图形符号和(或)文字与箭头符号等组合形成,用于指示通往预期目的地路线的标识。

3.5

位置标识 locationsign

由图形符号和(或)文字形成,用于标明服务设施或服务功能所在位置的标识。

3.6

行车方向导向标识 track alignment sign/ service direction sign

表现列车运行方向的信息图形。一般由站名信息(当前站、上一站、下一站等信息)和方向信息(终点站、行车方向、线路名称及识别色等)组成。

3.7

轨道交通位置标识 entrance sign

提示轨道交通车站出入口位置的站外标识。

3.8

网络图 network map

“轨道交通网络示意图”的简称,由各类轨道交通车站、换乘枢纽的位置,以及不同线路的走向交汇融合的轨道交通网络状示意图。

3.9

街区图 street map

表现轨道交通车站周边道路、主要公共服务机构、著名景区、与其它交通工具换乘等重要信息的示意图。

3.10

站层图 **station floor map**

表现轨道交通车站站厅和站台布局的示意图。

3.11

线路图 **linemap**

表现单一轨道交通线路名称、识别色、各站点及换乘等重要信息的示意图。

3.12

线路识别色 **line identification color**

用于区分轨道交通不同线路的色彩，每条线路对应相应的色彩。

3.13

墙面信息带 **wall direction sign**

敷贴于墙面上呈带状的起辅助作用的导向标识。

3.14

出口信息组合 **Exit information map**

表现出口编号、位置及街区图等重要信息的组合。

4 总则

4.1 规范性

导向标识系统中导向要素的设计应符合 GB/T 20501 的要求。导向要素中信息的传递应优先使用图形标志。边长大于 10mm 图形标志的形成应使用 GB/T10001 中规定的图形符号，并应符合 GB/T20501.1 的要求。边长 3mm~10mm 的图形标识应使用 GB/T 17695 中规定的标志。无障碍设施应使用 GB50763 无障碍标识系统的要求。

4.2 系统性

4.2.1 轨道交通导向系统中的导向要素，其外观和所使用的导向信息元素应保持风格一致。

4.2.2 轨道交通导向系统中的不同导向要素应互相配合和补充，其信息内容应保持一致。

4.3 一体性

4.3.1 导向要素中的图形符号与其辅助文字在视觉上应是一个整体，并应与其它导向信息元素有明显区分。

4.3.2 导向要素中的方向符号与图形符号和（或）文字组合使用时，在视觉上应是一个整体，并应与其他导向信息元素有明显区分。

4.4 清晰性

4.4.1 导向要素中的图形符号、方向符号、文字等导向信息元素与其衬底色应有足够的对比度。

4.4.2 导向要素中导向信息元素的细节及其相互关系应能在观察距离处清晰分辨。

4.5 安全性

导向系统中各要素的设置不应有造成人体任何伤害的潜在危险。

5 基本要求

5.1 系统构成及设计要求

5.1.1 子系统及导向要素

5.1.1.1 构成轨道交通导向标识系统的子系统有：

——交通导向系统：包括客流的导入系统和导出系统。该系统是引导乘客进入和离开车站的导向系统。其设置范围包括临近车站的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至车站，以及车站的出入口、内部交通空间、车厢等；

——公共服务导向系统：是向使用者提供车站公共服务功能的导向系统。其设置范围包括车站所有内部公共空间。

5.1.1.2 构成轨道交通导向标识系统的导向要素包括导向标识、位置标识、示意图。

5.1.2 系统设计要求

5.1.2.1 应保证系统内导向信息的连续性、设置位置的规律性和导向内容的一致性。在系统内所有节点（包括路线上的分叉口或汇合点等）应设置相应的导向要素；导向要素应对指示目的地及到达目的地最短或最适合的路线进行引导。

5.1.2.2 应保证系统间导向信息的连续性。在对系统内部导向的同时，还应提供到达该系统以及周边系统的信息。导向系统间连接、转换的导向设置应采用一致的规则。

5.1.2.3 导向子系统内的导向要素应符合整个导向系统的功能需求。

5.1.2.4 在整个导向系统中表示相同含义的图形符号或文字说明应相同。

5.1.2.5 同一区域中，同一导向要素的尺寸、设置方式和设置高度宜相同。

5.1.2.6 导向要素与广告应保持视觉上的分离，其设计应与环境相协调。

5.2 设计范围

导向标识系统的设计范围应包括车站自身内部空间、车厢和车站适用范围内的室外空间。

5.3 服务对象

5.3.1 轨道交通导向系统的设计服务对象包括健全人和身体残障者。

5.3.2 轨道交通导向系统的设计应根据设计服务对象的人机工程学参数，合理确定标识的位置和版面。

5.4 设计使用年限

5.4.1 导向标识的设计使用年限应根据标识的功能、用途、建筑物规模、等级和重要程度，综合考虑经济成本，合理确定。

5.4.2 导向标识本体结构的设计使用年限应不小于 10 年。

5.5 其他规定

5.5.1 导向系统的设置应对信息进行归类、分级及重要程度排序，不应出现信息不足、不当或过载的现象。

5.5.2 导向标识的位置应根据与周边空间环境及其它设施的关系确定，可与其它设施合并设置。

5.5.3 导向标识在满足高龄者等弱视群体需求时，应在文字尺度、行距和排版方式等方面进行处理。

5.5.4 导向要素应保证有足够的照明或使用内置光源，并应设置在易于发现的位置且避免被其他固定物体遮挡。

5.5.5 当导向标识的设置条件发生变化时，应及时增减、调换、更新。

6 专用信息元素

6.1 上海轨道交通图形符号

轨道交通图形符号主要用于与轨道交通相关的设施，其最小尺寸为10mm。在实际运用中可根据需要等比例缩放后使用，见图1、图2。



图 1 上海轨道交通图形符号及色号

图 2 上海轨道交通图形符号标准制作图

6.2 线路名称及识别色

- 6.2.1 轨道交通线路应采用阿拉伯数字编号形式命名（磁浮等其他特殊轨道制式除外）。
- 6.2.2 线路识别色应用于导向系统、地图系统、车辆，单一线路原则采用一种识别色。
- 6.2.3 线路识别色的印刷色应采用 CMYK 配色标准，在实际制作中应对照 pantone 色卡进行校正，参见附录 A。

6.3 车站名称及出入口编号

- 6.3.1 车站名称应按政府职能部门核准名称命名，站外站名应表达为“XX 站”，站内站名应表达为“XX”。
- 6.3.2 车站出入口应采用阿拉伯数字编号方法。
- 6.3.3 车站出入口应从车站最接近东北方向起，按顺时针方向顺序编号。
- 6.3.4 建设时预留未建的出入口应预留编号。
- 6.3.5 运营期间新增加的出入口，以临近出入口序号加辅助号表示。
- 6.3.6 换乘车站出入口编号按一个车站进行统一编号。

6.4 标识系统专用色彩

- 6.4.1 内发光导向牌底色应采用深灰色（C0 M0 Y0 K92-95）。
- 6.4.2 内发光导向牌信息色彩应：
 - a) 与进站、换乘相关的信息采用白色（C0 M0 Y0 K0）；
 - b) 与出站相关的信息则采用黄色（C0 M18 Y94 K0）；
 - c) 含线路识别色的图形或规定特定颜色的图形除外，见图 3。



图 3 内发光导向牌信息色彩示意图

6.4.3 附着式导向底色为白色, 信息内容采用深灰色, 见图 4、图 5、图 6。(地贴与线路色信息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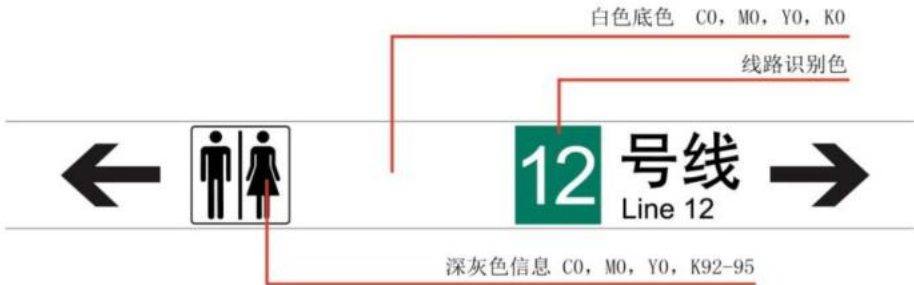


图 4 墙面信息带色彩示意图



图 5 站名牌色彩示意图



图 6 地贴色彩

7 信息内容

- 7.1 标识提供的信息内容应根据乘客的行为模式、路线、区域和乘客需求分级给出。
- 7.2 各导向标识之间的信息内容应具有连续性，导向标识应与位置标识形成“导向-位置”完整信息系统。
- 7.3 应根据需要将不同标识进行组合。标识组合时，应通过信息要素的排序或不同尺寸区分信息内容的主次。
- 7.4 重要位置的导向标识、位置标识宜独立设置。
- 7.5 标识的信息内容应简明。
- 7.6 标识中应优先使用图形符号。
- 7.7 标识的运用应符合信息分类原则，不同类别的标识宜运用在不同类型的载体上。信息布置要求可参照附录 B。

8 版面设计要求

8.1 图形符号

- 8.1.1 标识中的图形符号应符合 GB/T 10001 的规定。

8.1.2 当需要制定 GB/T 10001 中未涉及的图形符号时,应符合 GB/ T 16900 和 GB/ T 16903.1、GB/ T 16903.2、GB/ T 16903.3 的有关规定。

8.1.3 有方向性的图形符号应避免其方向与实际场景的方向相矛盾。当出现矛盾时,应采用该图形符号的镜像。

8.1.4 图形符号内不得添加文字、数字。

8.2 文字

8.2.1 标识中的文字应同时使用中、英文两种文字。

8.2.2 标识中的英文翻译应遵照《公共场所英文译写规范》(DB31/T457)。英文的拼写、语句、缩略语等应规范。

8.2.3 标识中的英文信息采用首字母大写 (EXIT 例外)。

8.2.4 标识中的数字应使用阿拉伯数字。

8.2.5 标识中的中文应采用等线黑体,英文字母及数字的字体应采用 Arial 字体。

8.3 图形、文字的组合

8.3.1 箭头指左向 (含左上、左下), 图形符号、文字、数字等应位于箭头的右侧, 并按位置和重要程度自左向右排列。

8.3.2 箭头指右向 (含右上、右下), 图形符号、文字、数字等应位于箭头左侧, 并按位置和重要程度自右向左排列。

8.3.3 箭头指上向或下向, 图形符号、文字、数字等宜位于箭头右侧, 并按重要程度自左向右排列。具体设计时应尽量避免选用下向的箭头。

8.3.4 导向标识版面纵向布置时, 图形文字的组合排列顺序如下:

——箭头指下向 (含左下、右下), 图形符号、文字、数字等宜位于箭头上方, 并按重要程度自上向下排列;

——其他情况, 图形符号、文字、数字等均宜位于箭头下方, 并按重要程度自上向下排列。

8.3.5 位置标识版面横向布置时, 图形符号宜位于左方, 文字位于右方。

8.3.6 位置标识版面纵向布置时, 图形符号宜位于上方, 文字位于下方。

8.3.7 标识版面横向布置时, 标识中的排列应中文在上, 拼音或英文在下。

8.3.8 标识版面纵向布置时, 应中文在右, 拼音或英文在左。拼音或英文字符较多时, 应顺时针旋转 90° 。

8.3.9 单一信息组合采用居中设置方式。

8.3.10 在同一导向装置中, 同一重要级别信息使用统一字体大小, 见图 7。



注: a 表示一个标准图形符号的高度, 以下皆同。

图 7 导向系统图形、字体大小规格

8.3.11 标识中图形符号及文字、箭头的比例关系，应符合图 8 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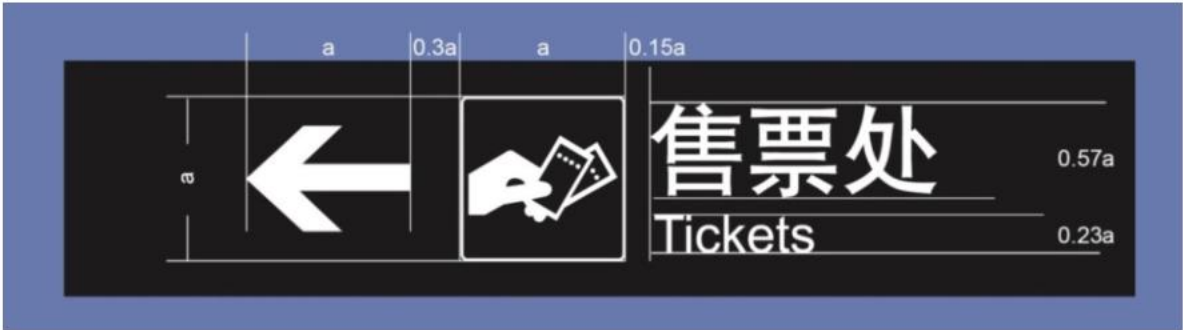


图 8 图形符号及文字箭头比例关系

8.4 线路名称及识别色的组合应用

8.4.1 单线线路名称及识别色的组合应符合图 9 的规定。



图 9 单线线路名称及识别色组合

8.4.2 多线线路名称及识别色的组合应符合图 10 的规定。



图 10 多线线路名称及识别色组合

8.4.3 悬挂式及墙面信息带中的出口信息文字规格应符合图 11、图 12 的规定。



图 11 悬挂式导向中的出口信息文字规格



图 12 墙面信息带中的信息文字规格

9 导向标识

9.1 站外导向标识

9.1.1 站外导向标识中的信息内容包括方向箭头、国标地铁标志、上海轨道交通图形符号、线路名称、“号线”文字、英文标识、距离说明；标注的距离以 50m 为单位（50m、100m、150m、200m）。上海轨道交通图形符号、线路名称、“号线”文字下方为英文标注、距离。具体要求如图 13 所示。



图 13 站外导向标识

9.1.2 方向箭头与国标地铁标志为一组内容，表达地铁方位；上海轨道交通图形符号、线路名称为一组内容，表明“轨道交通 X 号线”；英文线路名称、距离说明为一组内容。单线以及双线、三线和四线的示例分别见图 14、图 15、图 16 和图 17。



图 14 单线站站外导向标识



图 15 双线换乘站站外导向标识



图 16 三线换乘站站外导向标识



图 17 四线换乘站站外导向标识

9.1.3 站外导向标识牌面图形、文字排序如下：（参见图 18）

- 当牌体指示方向向左时，从左向右排列顺序为：方向箭头、国标地铁标志、上海轨道交通图形符号、线路名称、“号线”文字；
- 当牌体指示方向向右时，从左向右排列顺序为：上海轨道交通图形符号、线路名称、“号线”文字、国标地铁标志、方向箭头；
- 线路数字由小到大依次排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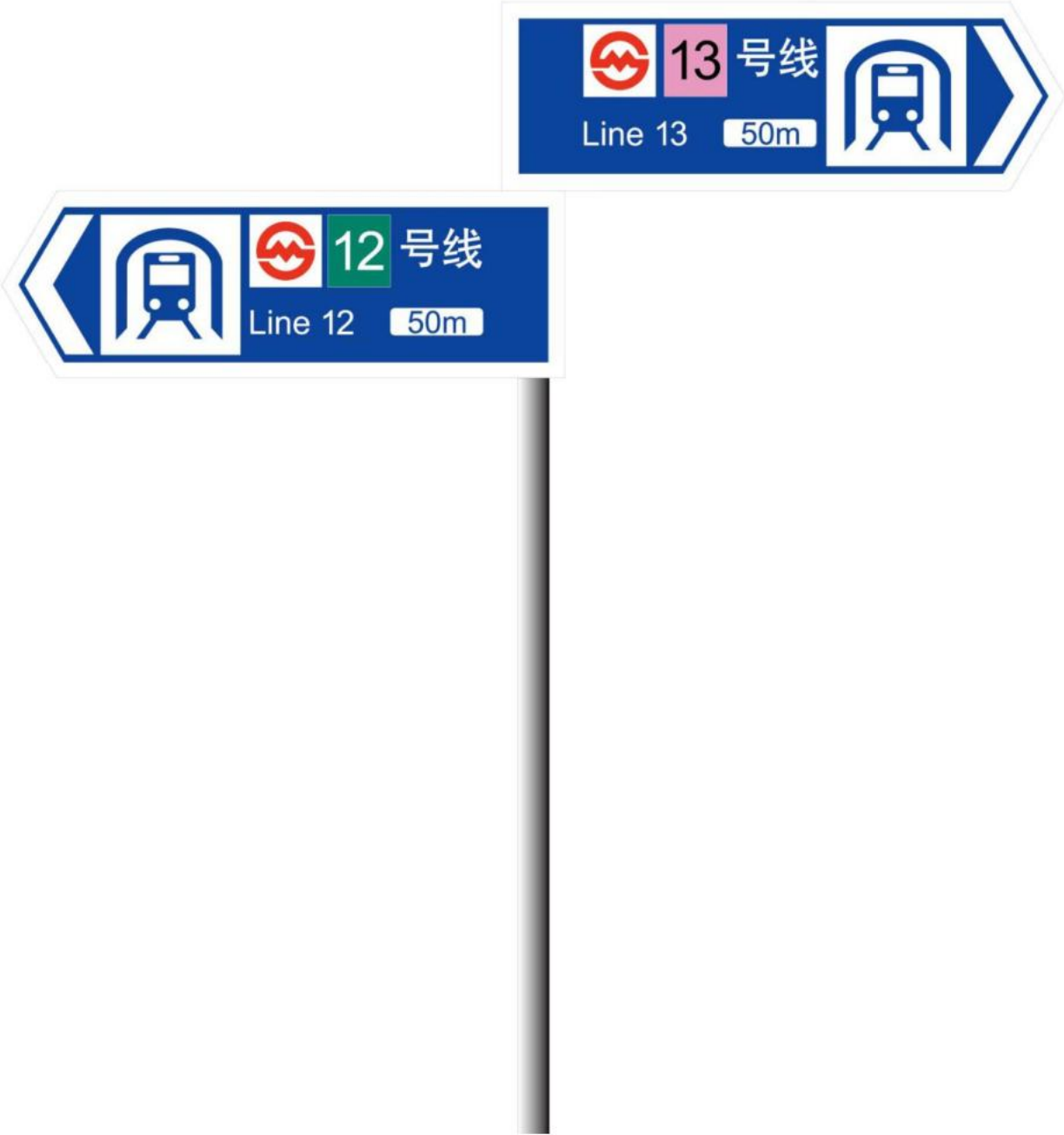


图 18 站外导向标识牌面图形、文字排序

9.1.4 站外导向标识的类型和尺寸如下：

- 站外导向标识分为一杆一牌与一杆二牌两种类型，不与其他公共服务设施指示标识合杆集约设置。具体类型及尺寸详见附录图 C.1—图 C.10；
- 一杆一牌的站外导向标识分为 1.8m 型、2.0m 型、2.2m 型三种牌面，一杆二牌的站外导向标识采用 1.8m 型牌面。

9.1.5 站外导向标识牌体采用蓝底白边，上海轨道交通图形符号的色彩应符合本规范 6.1 的要求，线路识别色应符合本规范 6.2 的要求。

9.1.6 站外导向标识的设置应根据周边环境，结合道路交通状况、周边绿化及设施等，设置在行人最易看见的位置，牌面不被遮挡。其具体要求如下：

- 距离出入口 100m 以内无路口的，应在 100m 处设置 1 块站外导向标识，同时在第一个路口处设置 1 块，但最远距离不宜超过 200m；距离出入口 100m 以内有路口的，在路口处设置 1 块站外导向标识，同时在 100m 处设置 1 块；
- 两块站外导向标识的距离不小于 50m，若路口处标识与 100m 处标识距离小于 50m 的，则 100m 处标识相应移位；
- 出入口 20m 范围内如视线受阻挡，应在出入口 20m 范围内设置 1 块站外导向标识，但该标识不作距离标注；
- 同一人行道方向所设标识，原则上不少于 1 块，不超过 3 块；
- 站外导向标识牌底距离地面净高应不小于 2.5m。

9.2 乘车、换乘导向标识

9.2.1 乘车导向标识应设置在车站出入口、通道、站厅等通往站台通行区域的相应位置，见图 19。换乘导向标识应设置在换乘站台通往目的站台通行区域的相应位置，见图 19、图 20。当通行区域行程大于 20m 时，宜重复设置。



图 19 乘车导向标识



图 20 换乘导向标识

9.2.2 墙面信息带或地贴可作为辅助导向标识，见图 21、图 22。



图 21 墙面信息带导向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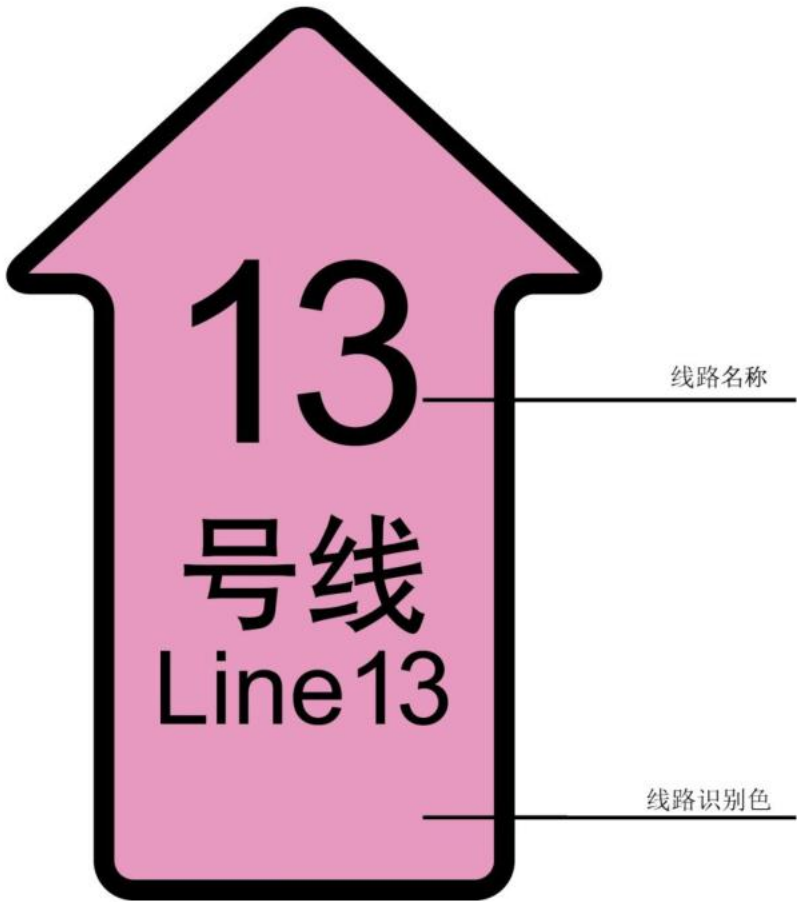


图 22 地贴

9.3 客运服务设施导向标识

售票处、无障碍电梯、卫生间、警务室等导向标识应设置在乘客通往该设施的通行区域的相应位置，包括出入口通道、客服中心、墙面信息带等其他必要的导向节点，见图 23。



图 23 售票处导向标识

9.4 检（验）票设施导向标识

检（验）票设施导向标识应设置在乘客通往自动检（验）票设备或人工检（验）票口的通行区域的相应位置，见图 24、图 25。



图 24 进站检票设施导向标识



图 25 出站验票设施导向标识

9.5 站台导向标识

- 9.5.1 站台导向标识应设置在乘客通往站台的通行区域的相应位置。
- 9.5.2 站台导向标识信息内容应包括箭头、列车行进方向的文字注释；可包括线路名称及线路识别色等，见图 26。



图 26 站台导向标识

9.6 行车方向导向标识

- 9.6.1 行车方向导向标识应根据站台形式和结构设置在站台的侧墙、立柱或屏蔽门或站台边缘上方等位置。
- 9.6.2 站台上用于列车内乘客视读的行车方向导向标识设置的位置应使乘客都能够透过车窗视读。
- 9.6.3 行车方向导向标识信息内容应包括箭头、下一站站名、本站站名、线路识别色、上一站站名、线路号、终点站见图 27。



图 27 行车方向导向标识

9.7 出站导向标识

- 9.7.1 出站导向标识应设置在站台通往出入口的通行区域的相应位置。当通行区域行程大于 20m 时，可重复设置。
- 9.7.2 当出站导向标识设在站台时，仅表示出站，见图 28。



图 28 设置在站台的出站导向标识

- 9.7.3 站厅、出口的出站导向标识以及站厅不连通时的站台出站导向标识应包括箭头、出入口编号、车站周边信息、文字注释，见图 29。



图 29 设置在站厅、出口的出站导向标识以及站厅不连通时的站台出站导向标识

10 位置标识

10.1 轨道交通位置标识

- 10.1.1 轨道交通位置标识应设置在车站出入口的醒目位置，见图 30、图 31。



图 30 轨道交通位置标识



图 31 侧墙式轨道交通位置标识

10.1.2 当侧墙不能安装时，可采用立杆式轨道交通位置标识，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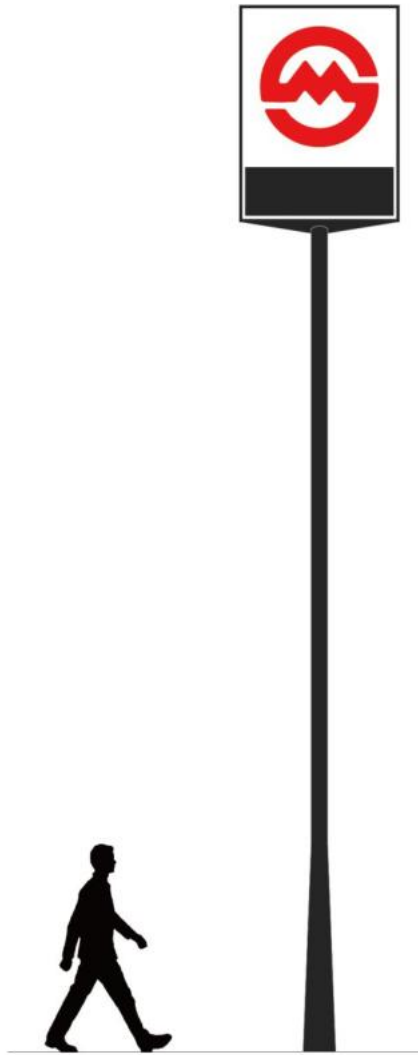


图 32 立杆式轨道交通位置标识

10.1.3 地面、高架车站站名应安装在墙面上，见图 33。



图 33 地面、高架车站站名

10.2 入口位置标识

10.2.1 入口位置标识应设置在车站入口门洞上方的醒目位置。

10.2.2 入口位置标识的信息内容应包括线路编号，线路识别色、中英文站名、出入口编号。

10.2.3 当换乘车站站本体相连接、非付费区相互沟通时，入口位置标识应表达该换乘站所有线路号，见图 34；当换乘车站仅采用通道方式连接，非付费区不能相互沟通时，入口位置标识应仅表达本线的线路号。



图 34 入口位置标识

10.3 客运服务设施位置标识

10.3.1 售票处、乘客服务中心、无障碍电梯、卫生间、警务室等位置标识应设置在相应设施的上方或附近位置，见图 35。



图 35 售票处位置标识

10.3.2 服务中心位置标识设置于服务中心上方，形成环绕并内置照明灯具，见图 36。



图 36 服务中心位置标识

10.4 检(验)票设施位置标识

10.4.1 检（验）票设施位置标识宜设置在检（验）票设施的上方。

10.4.2 检（验）票设施位置标识信息内容应包括图形符号或文字注释，见图 37、图 38。



图 37 出站验票位置标识



图 38 进站检票位置标识

10.5 站台站名标识

- 10.5.1 站台站名标识应根据站台形式和结构设置在站台的上方、侧墙、立柱等位置。
- 10.5.2 用于列车上的乘客视读的站台站名标识的设置位置应能够使乘客透过车窗视读。
- 10.5.3 站台站名标识信息内容应包括本站站名，宜包括卫生间、无障碍电梯等服务设施；换乘车站应同时包括换乘信息，见图 39。
- 10.5.4 地下站轨行区一侧对应每节车厢设置一块站名标识。



图 39 站台站名标识

10.6 出口信息组合

- 10.6.1 出口信息组合应设置在站厅通往出入口的通行区域的相对位置。

10.6.2 出口信息组合信息内容应包括出入口编号、文字注释、街区图等。宜包括无障碍电梯、卫生间等客运服务设施，见图 40。



图 40 出口信息组合

11 示意图

11.1 站层图

- 11.1.1 站层图应设置在车站的站厅、站台等适当位置。
- 11.1.2 站层图应提供车站功能区域分布、服务设施分布等信息，见图 41。
- 11.1.3 站层图应标注乘客的当前位置。
- 11.1.4 站层图中信息的方位应与乘客所在位置的实际情况一致, 使用三维形式表现。
- 11.1.5 站层图宜结合疏散平面图布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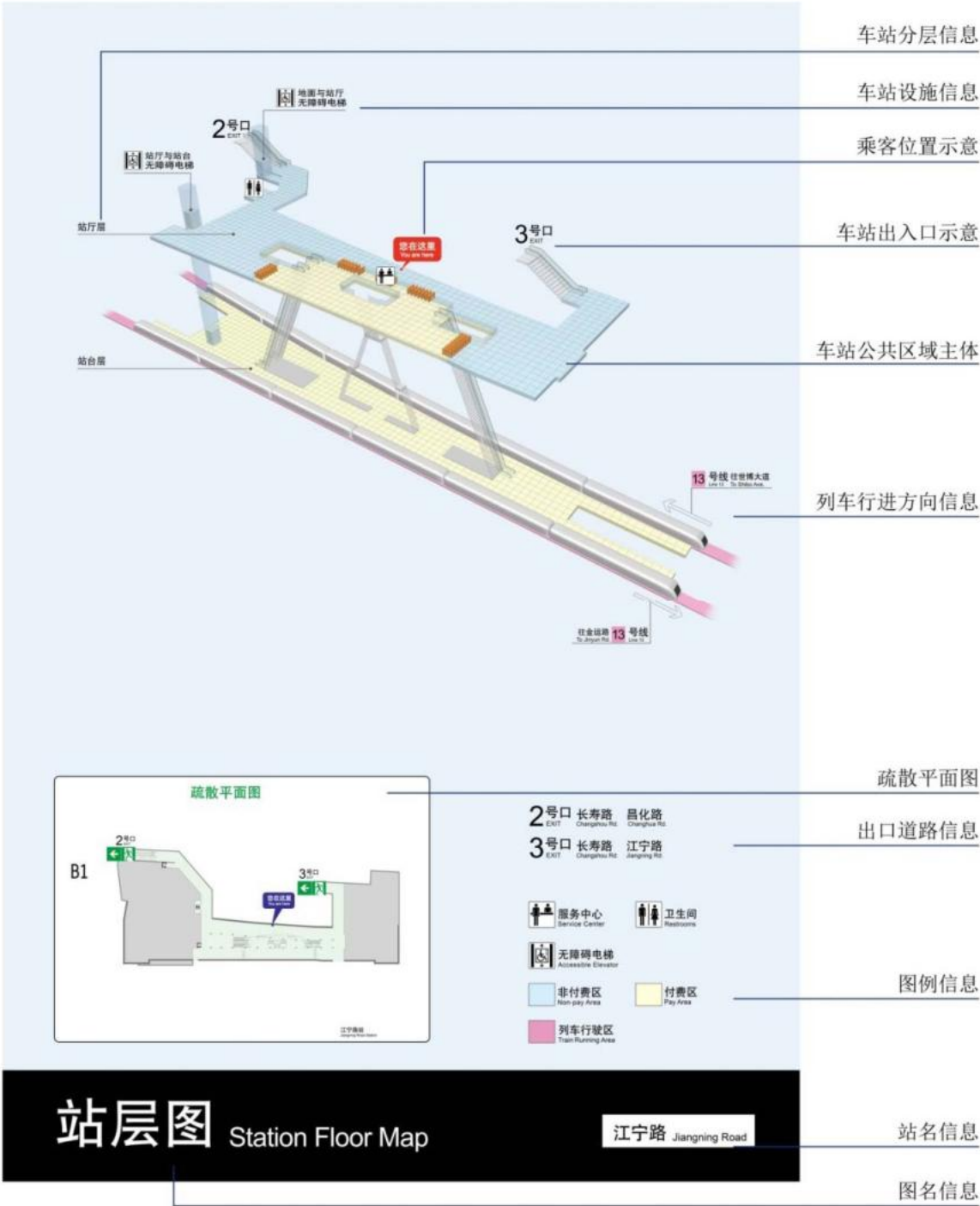


图 41 标准车站站层图

11.1.6 通道换乘车站站层图仅表现当前换乘站站体，见图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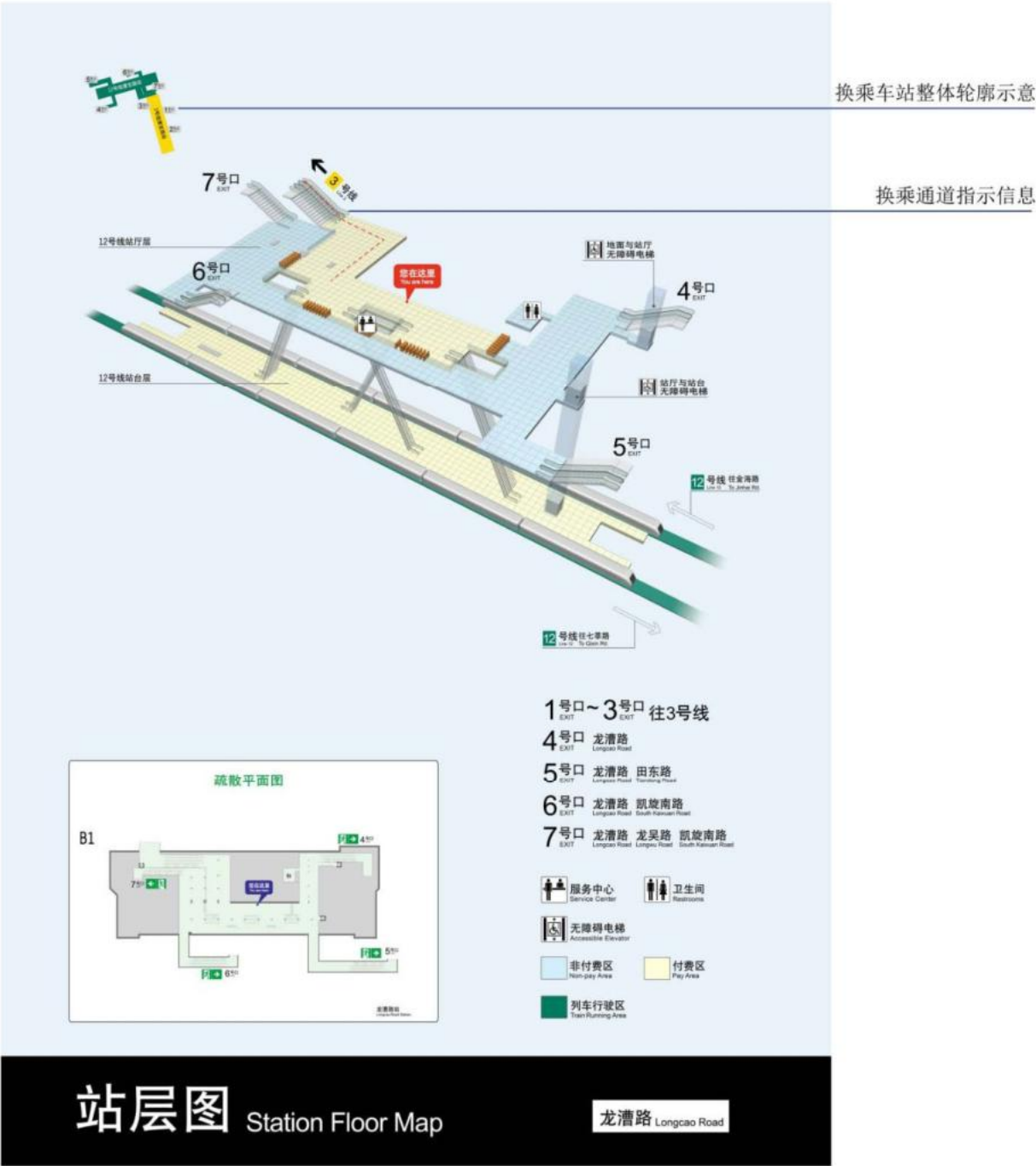


图 42 换乘车站站层图

11.2 街区图

11.2.1 街区图宜设置在站台和站台通往出入口的通行区域的适当位置。

11.2.2 街区图应包括车站周边道路、主要公共服务机构、著名景区、轨道交通与其他交通工具换乘等重要信息，见图 43。



图 43 街区图

11.2.3 街区图涉及的图例及其信息应符合图 44 的要求。



图 44 街区图图例

11.3 网络图

11.3.1 轨道交通线路网络图宜设置在车站的出入口内、通道、售票机（处）、站台、车厢等适当位置，见图 45。

11.3.2 轨道交通线路网络图中的各条线路应使用识别色。

11.3.3 图中的换乘车站应区别于非换乘车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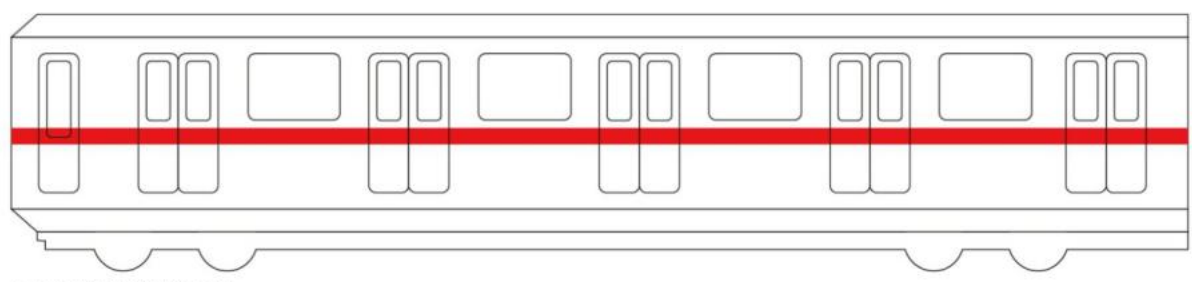
上海轨道交通网络示意图
SHANGHAI METRO NETWORK MAP
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

图 45 网络图

12 车厢导向标识

12.1 车厢外标识

12.1.1 应在车身外设置线路色带（特殊制式车辆除外），设置高度为 200mm，设置位置及宽度分别见图 49、图 50。



运营车辆线路识别色示例

图 49 车身线路色带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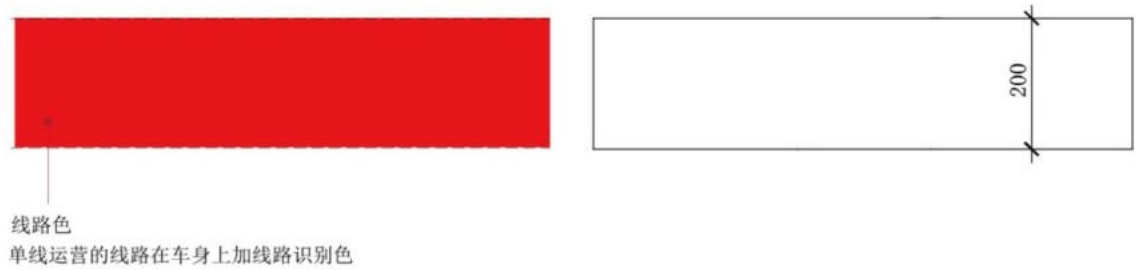


图 50 车身线路色带

12.1.2 共线运营车辆应标明线路号，当采用混跑共享列车时，车厢外侧应采用可变导向标识标注行车方向，见图 51、图 52。



图 51 共线运营车辆线路号规格及色彩号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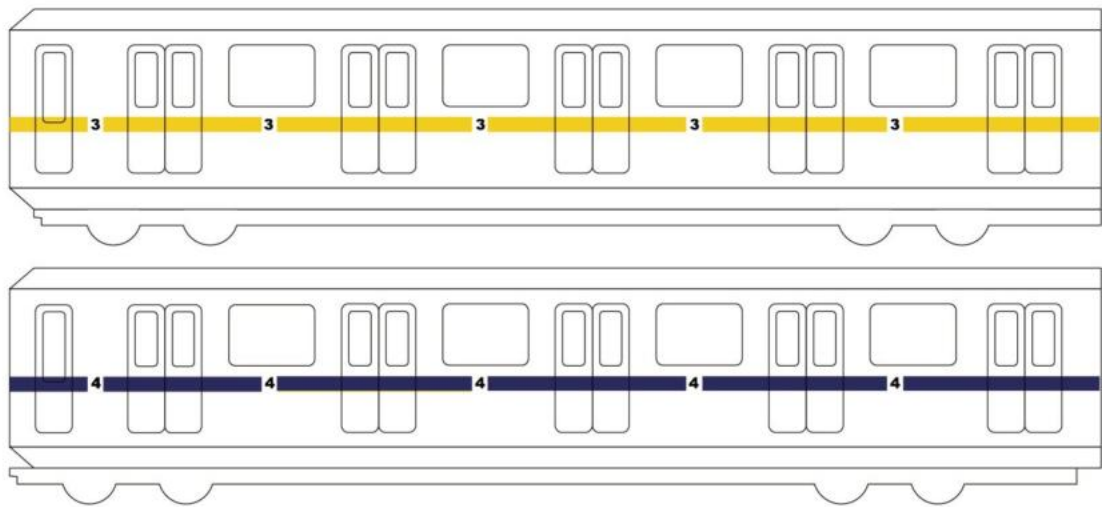


图 52 3、4 号线车身线路色带

12.1.3 车头、车身应标注行车方向，并应采用可变导向标识。

12.1.4 设置轮椅席的车门处应设置无障碍标识。

12.2 车厢内标识

12.2.1 车门上方应设置线路图，并宜采用可变导向标识，见图 53。



图 53 车厢内线路图

12.2.2 车厢内应设置网络图，每节车厢不宜少于 3 处。图面尺寸、比例可根据车厢类型进行调整，见图 54。



a) 车厢内网络图（410 宽×585 高）



b) 车厢内网络图（470 宽×440 高）

图 54 车厢内网络图

12.2.3 车厢内应提示行车方向、下一站停靠站名，并应采用可变导向标识。

12.2.4 设置轮椅席的位置应设无障碍标识。

13 可变导向标识

根据需要，车站内、外及车厢可设置可变导向标识：

- 当采用可变导向标识动态显示导向信息时，其内容清晰、版面参照相关标准要求；
- 重要的导向要素，当其信息内容恒定时，在媒介中的显示应保持恒定不变；
- 当一个屏幕中需要展示多幅画面时，画面变化频率宜不小于 30s；
- 电子部件应符合电气相关规范要求；
- 交互式电子媒介的设置不应影响乘客的正常通行。

14 标识载体的基本规格

标志载体的基本规格要求如下：

- 标识载体的基本规格应符合附录 C 的要求。
- 标识载体的规格可根据标识字高调整，标识字高与观察距离的关系应符合附录 D 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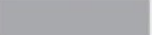
附 录 A
(规范性附录)
线路名称及识别色

A.1 轨道交通 1—18 号线线路名称及识别色规定见图A. 1

中文全称	中文简称	英文全称	英文简称	识别色	识别色色号		线路名称及识别色 在深灰底色上的表达
轨道交通1号线	1号线	SHANGHAI RAIL TRANSIT LINE 1	LINE 1		185C	C2 M100 Y82 K0	 1 号线 Line 1
轨道交通2号线	2号线	SHANGHAI RAIL TRANSIT LINE 2	LINE 2		375C	C51 M0 Y100 K0	 2 号线 Line 2
轨道交通3号线	3号线	SHANGHAI RAIL TRANSIT LINE 3	LINE 3		109C	C2 M16 Y100 K0	 3 号线 Line 3
轨道交通4号线	4号线	SHANGHAI RAIL TRANSIT LINE 4	LINE 4		267C	C86 M100 Y3 K1	 4 号线 Line 4
轨道交通5号线	5号线	SHANGHAI RAIL TRANSIT LINE 5	LINE 5		2582C	C49 M78 Y0 K0	 5 号线 Line 5
轨道交通6号线	6号线	SHANGHAI RAIL TRANSIT LINE 6	LINE 6		Process Magenta C	C12 M100 Y28 K0	 6 号线 Line 6
轨道交通7号线	7号线	SHANGHAI RAIL TRANSIT LINE 7	LINE 7		1505C	C0 M69 Y100 K0	 7 号线 Line 7
轨道交通8号线	8号线	SHANGHAI RAIL TRANSIT LINE 8	LINE 8		Process Cyan C	C99 M13 Y4 K0	 8 号线 Line 8
轨道交通9号线	9号线	SHANGHAI RAIL TRANSIT LINE 9	LINE 9		297C	C48 M5 Y2 K0	 9 号线 Line 9
轨道交通10号线	10号线	SHANGHAI RAIL TRANSIT LINE 10	LINE 10		264C	C25 M34 Y0 K0	 10 号线 Line 10
轨道交通11号线	11号线	SHANGHAI RAIL TRANSIT LINE 11	LINE 11		188C	C32 M94 Y72 K36	 11 号线 Line 11
轨道交通12号线	12号线	SHANGHAI RAIL TRANSIT LINE 12	LINE 12		335C	C100 M26 Y71 K12	 12 号线 Line 12
轨道交通13号线	13号线	SHANGHAI RAIL TRANSIT LINE 13	LINE 13		223C	C5 M51 Y0 K0	 13 号线 Line 13
轨道交通14号线	14号线	SHANGHAI RAIL TRANSIT LINE 14	LINE 14		392C	C60 M50 Y100 K30	 14 号线 Line 14
轨道交通15号线	15号线	SHANGHAI RAIL TRANSIT LINE 15	LINE 15		7502C	C25 M30 Y45 K10	 15 号线 Line 15
轨道交通16号线	16号线	SHANGHAI RAIL TRANSIT LINE 16	LINE 16		3255C	C44 M0 Y30 K0	 16 号线 Line 16
轨道交通17号线	17号线	SHANGHAI RAIL TRANSIT LINE 17	LINE 17		7521C	C30 M60 Y50 K0	 17 号线 Line 17
轨道交通18号线	18号线	SHANGHAI RAIL TRANSIT LINE 18	LINE 18		7509C	C0 M30 Y65 K30	 18 号线 Line 18

图A. 1 轨道交通 1—18 号线线路名称及识别色

A.2 特殊制式车辆线路名称及识别色见图A. 2。

中文全称	中文简称	英文全称	英文简称	识别色	识别色色号		线路名称及识别色 在深灰底色上的表达
轨道交通浦江线	浦江线	SHANGHAI RAIL PUJIANG LINE	PUJIANG LINE		422C	C0 M0 Y0 K40	 浦江线 Pujiang Line

图A. 2 轨道交通浦江线线路名称及识别色

附 录 B
(资料性附录)
信息布置要求

类别	含义	图形符号	备注
方向标识	往前（上）		与功能标识组合使用。
	往下		
	往左		
	往右		
	往左下方		
	往右下方		
	往左上方		
	往右上方		
禁止标志	禁止通行		一般设置于悬吊式导向牌、墙面标识区、相关信息图。
无障碍设施标识	无障碍设施		
	无障碍电梯		
	无障碍卫生间		
	无障碍坡道		

图B.1 方向标识、无障碍设施标识

类别	含义	图形符号	备注
进出站标识	线路颜色及文字		一般设置于悬吊式导向牌、墙面标识区。
	车站名	汉中路站 (站外) Hanzhong Road Station 汉中路 (站内) Hanzhong Road	一般设置于悬吊式导向牌、墙面标识区、相关信息图、站名牌、车站建筑外部。
	出口		一般设置于悬吊式导向牌、墙面标识区、相关信息图、站内出口提示标识区域。
	列车运行方向		一般设置于悬吊式导向牌。
	进站检票		一般设置于悬吊式导向牌、墙面标识区。
	出站验票		
重要设施标识	售票服务		一般设置于悬吊式导向牌、墙面标识区。
	服务中心		一般设置于悬吊式导向牌、墙面标识区、相关信息图。
	卫生间		

图B. 2 进出站标识、重要设施标识

类别	含义	图形符号	备注
服务设施标识	安全保卫		一般设置于墙面标识区、相关信息图。
	商场;购物中心		
常用交通标识	轨道交通		一般设置于相关信息图、站外标识。
	出租车		
	长途汽车		
	公共汽车		
	火车		
	飞机		
	磁悬浮		
	停车场		

图B.3 服务设施标识、常用交通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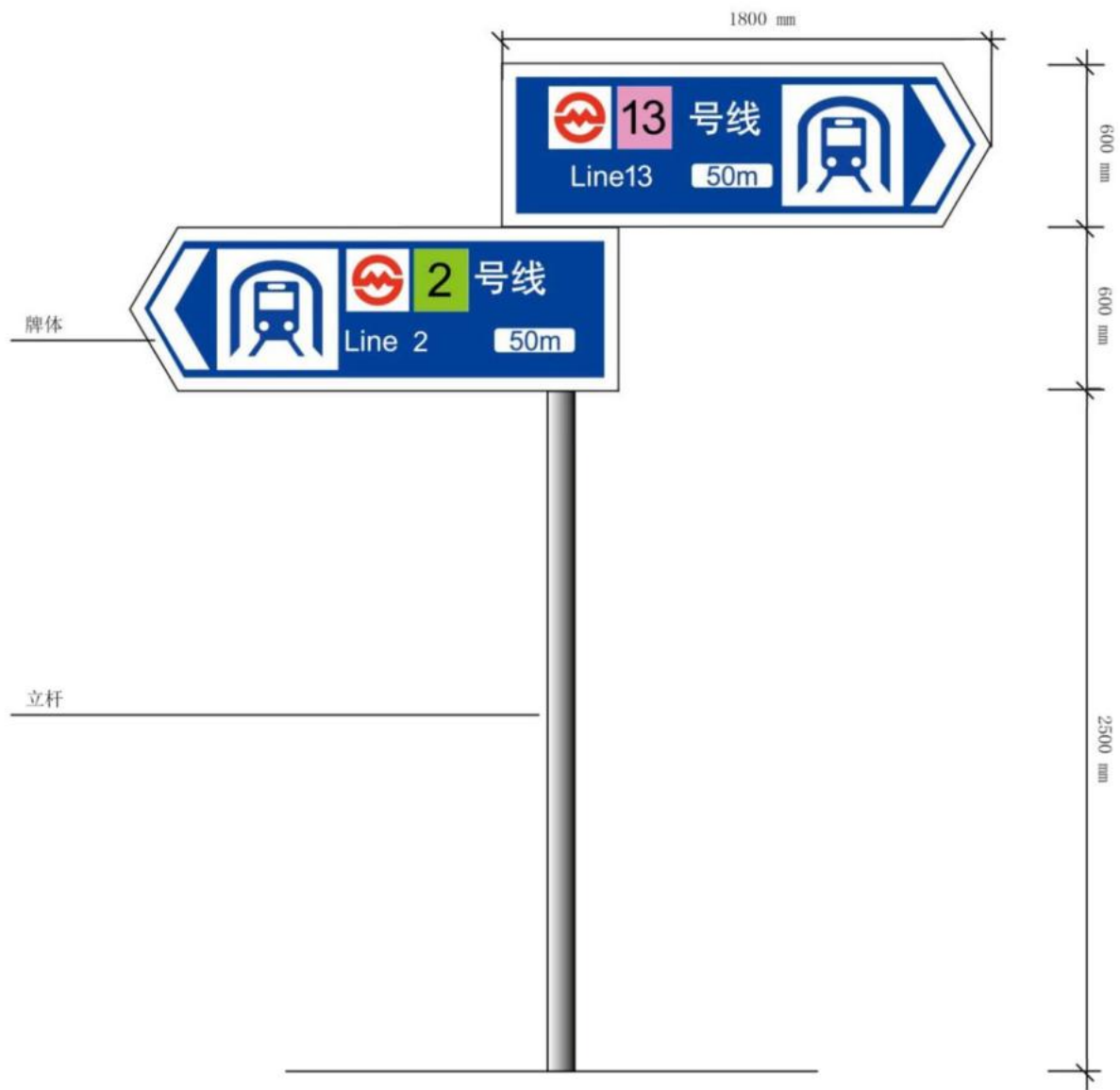
附录 C
(资料性附录)
标识载体的基本规格

C.1 站外导向标识基本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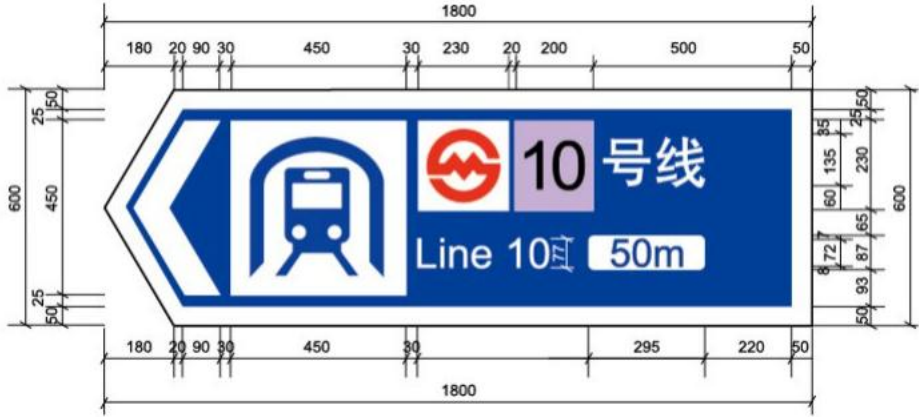
站外导向标识基本规格见图C.1至图C.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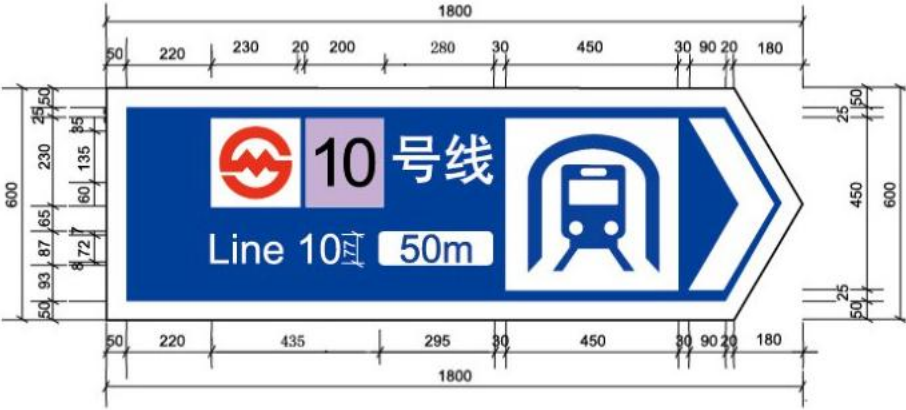
图C.1 一杆一牌式站外导向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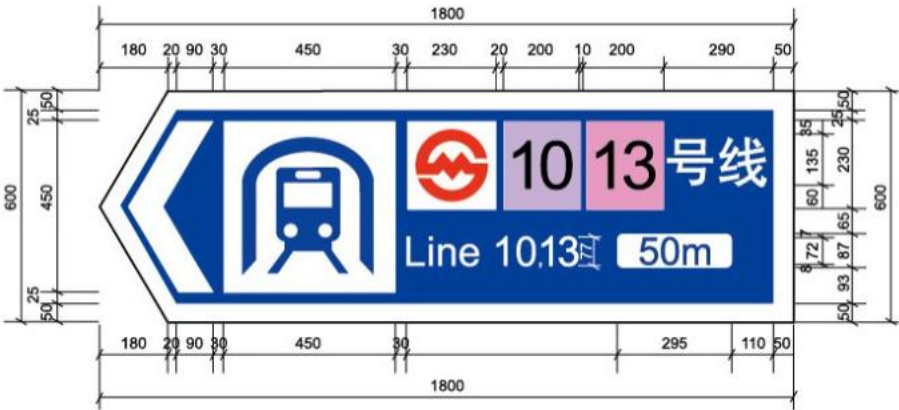
图C.2 一杆二牌式站外导向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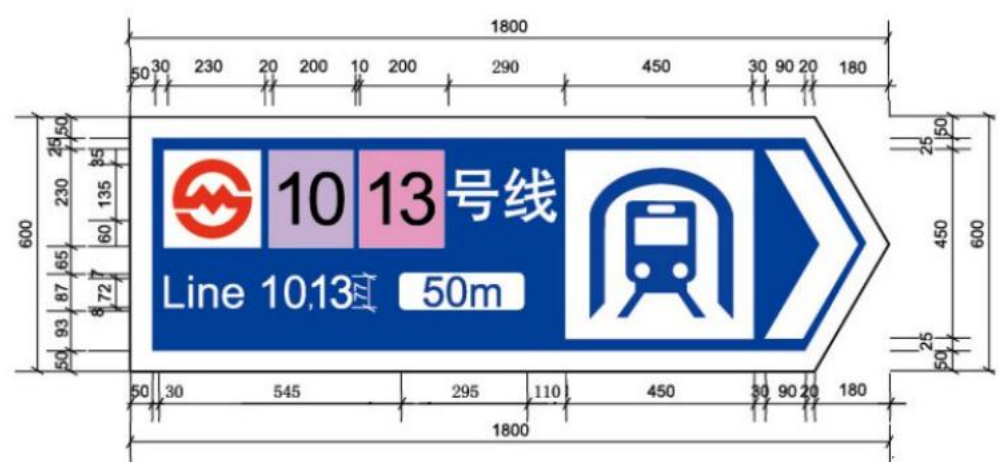
图C.3 单线车站站外导向标识类型及尺寸（向左, 单位：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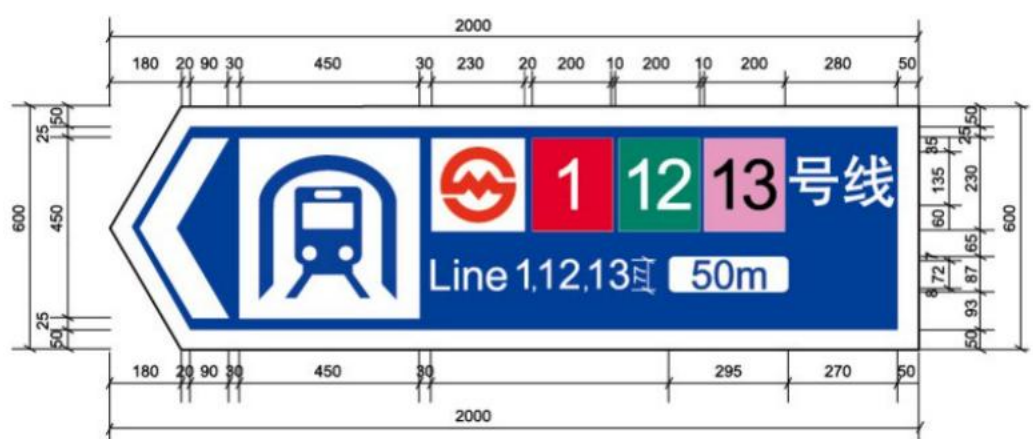
图C.4 单线车站站外导向标识类型及尺寸（向右, 单位：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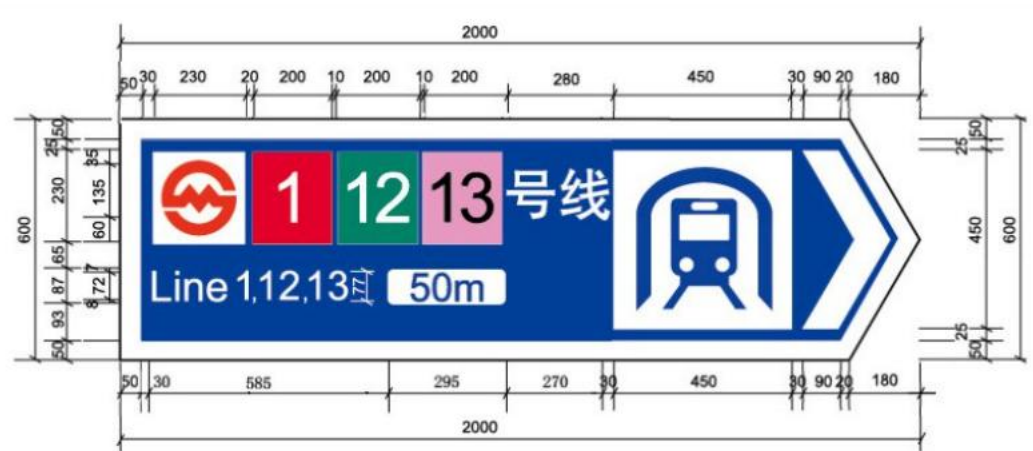
图C.5 双线车站站外导向标识类型及尺寸（向左, 单位：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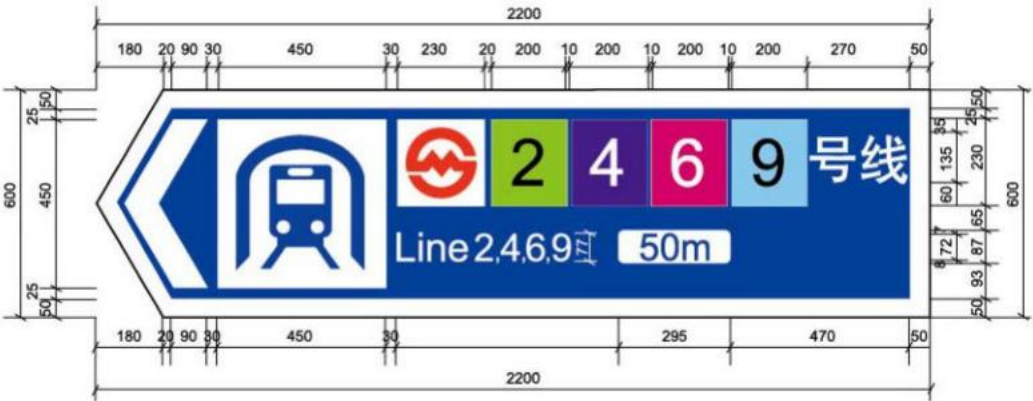
图C.6 双线车站站外导向标识类型及尺寸（向右, 单位：mm）



图C.7 三线车站站外导向标识类型及尺寸（向左, 单位：mm）



图C.8 三线车站站外导向标识类型及尺寸（向右, 单位：mm）



图C.9 四线车站站外导向标识类型及尺寸（向左, 单位：mm）



图C.10 四线车站站外导向标识类型及尺寸（向右, 单位：mm）

C.2 悬吊式导向基本规格

C.2.1 高度330mm(大空间, 高挑空空间, 悬挂导向高度适度调整.) 长度根据空间实际情况。



图C.11 悬吊式导向

C.2.2 根据空间实际情况，最下端距离地面一般为2500mm。

C.3 墙面信息带

C.3.1 信息带高度250mm, 结合墙面敷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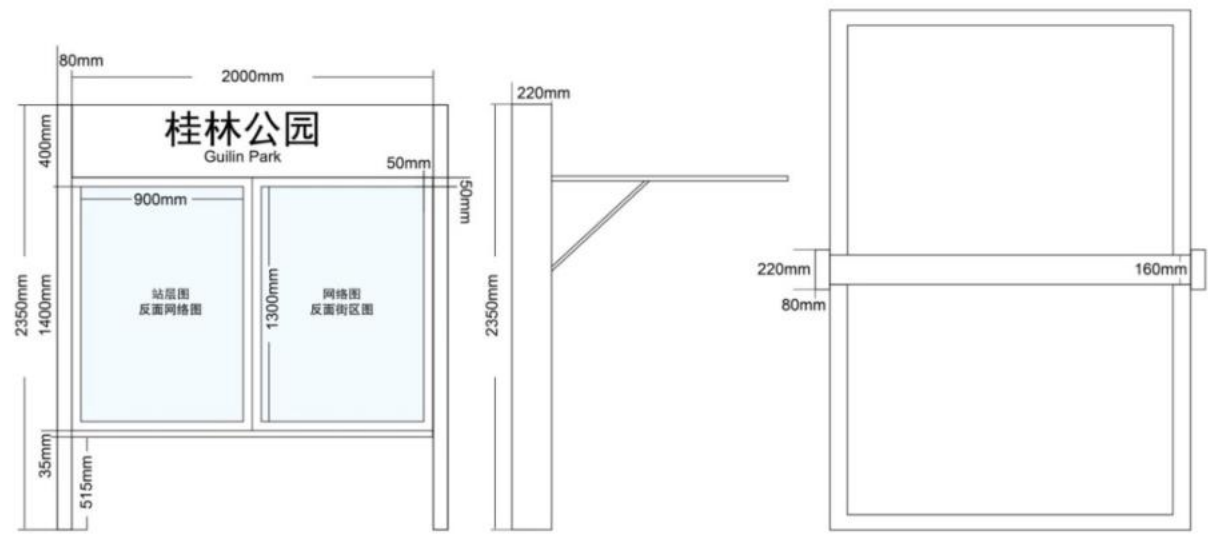


图C.12 墙面信息带

C.3.2 信息带最下端距离地面2500mm。

C.4 落地信息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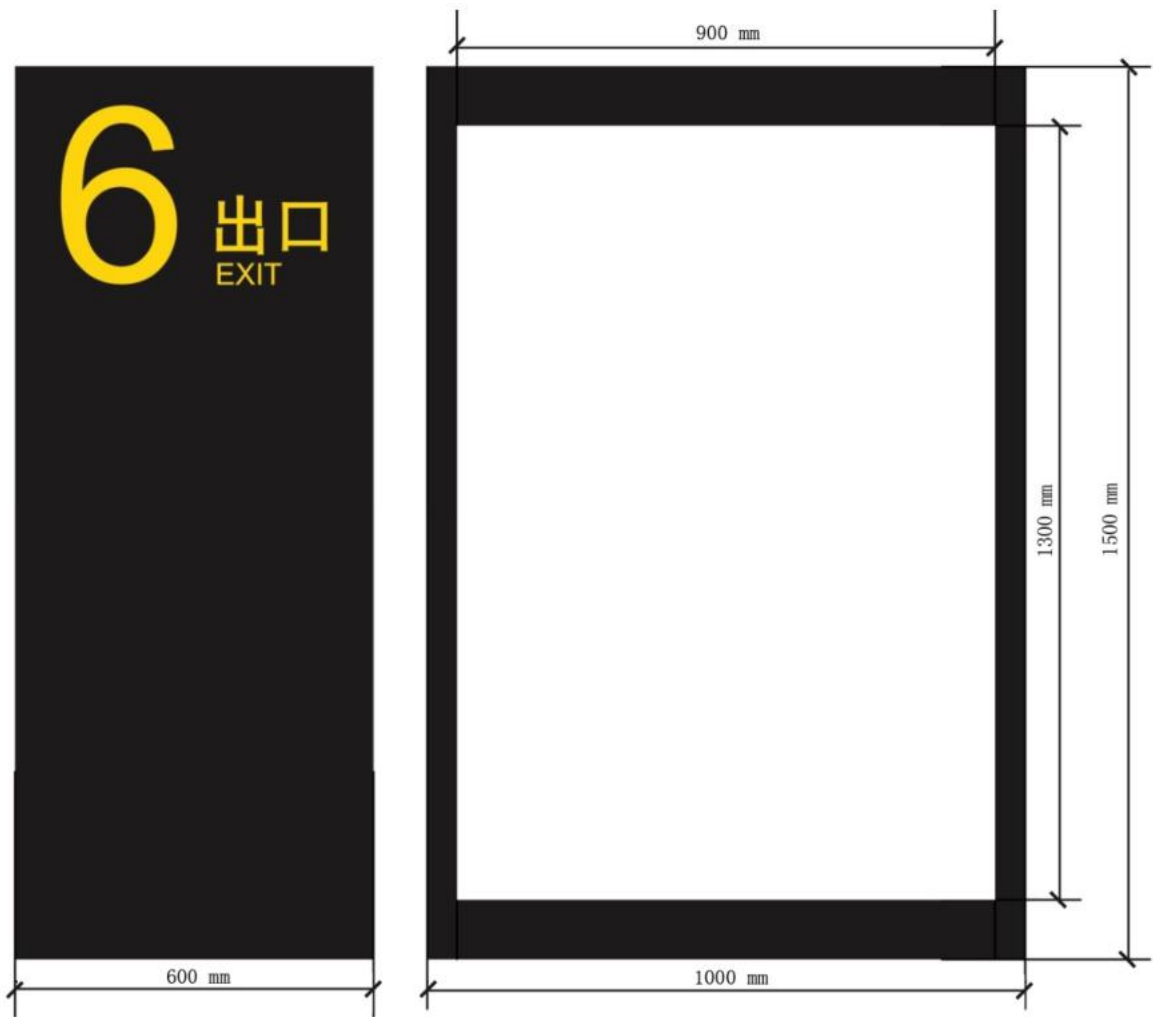
落地信息图见图C.13。



图C.13 落地信息图

C.5 出口信息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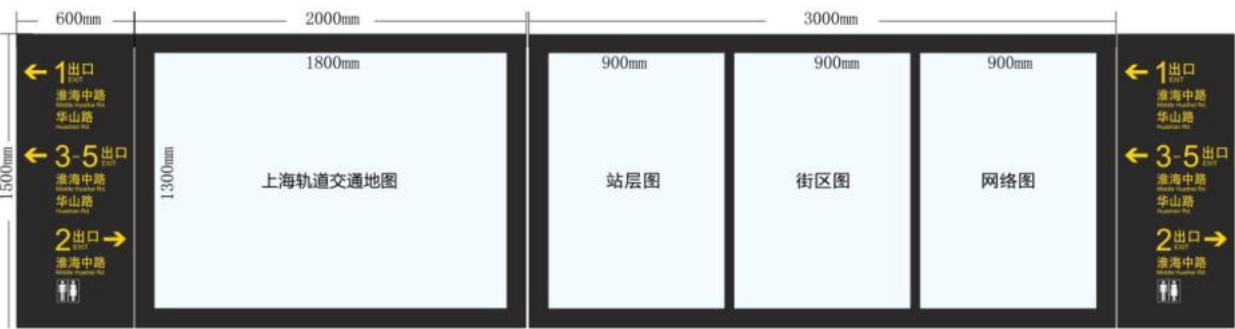
出口信息组合见图C. 14。



图C. 14 出口信息组合

C.6 站厅综合信息图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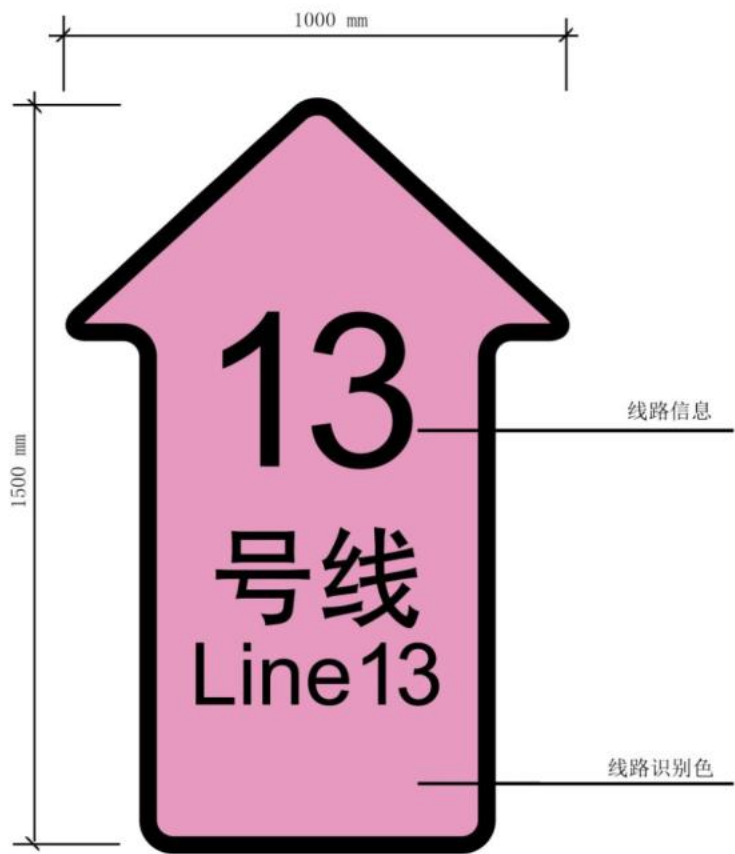
站厅综合信息图组合见图C15。



图C.15 站厅综合信息图组合

C.7 地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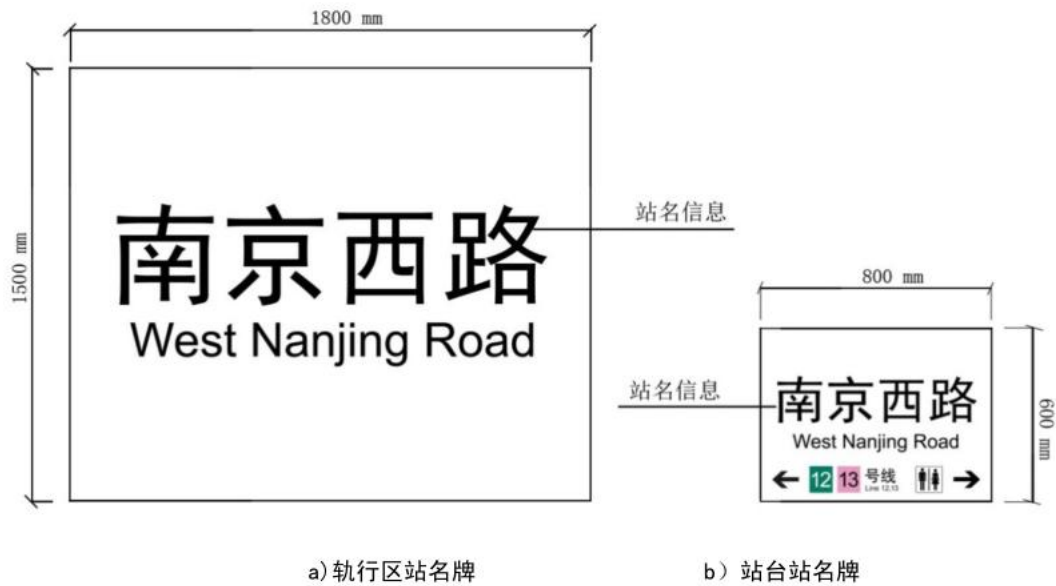
地铁见图C.16。



图C.16 地贴

C.8 站名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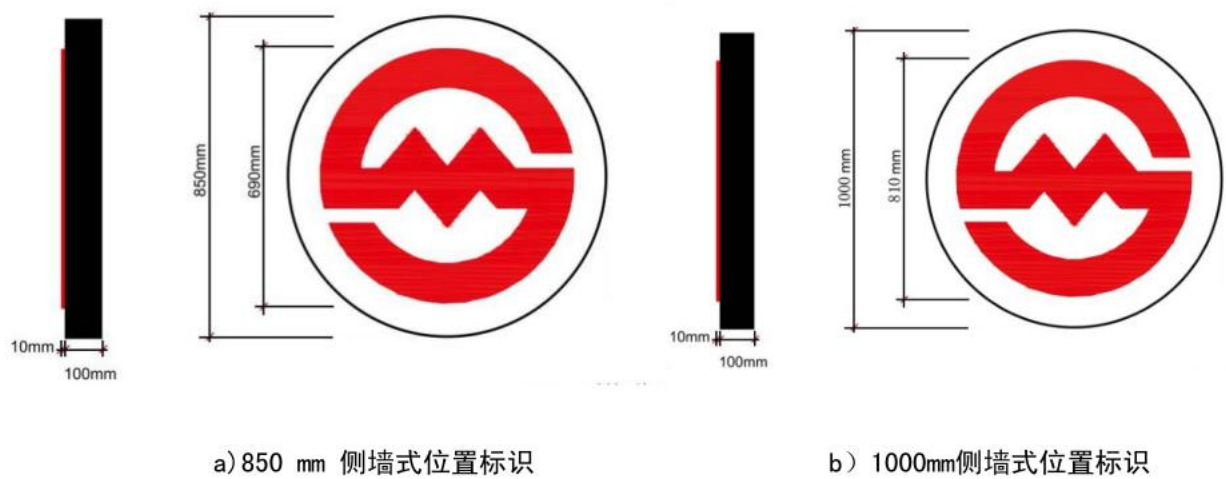
站名牌见图C. 17、图C.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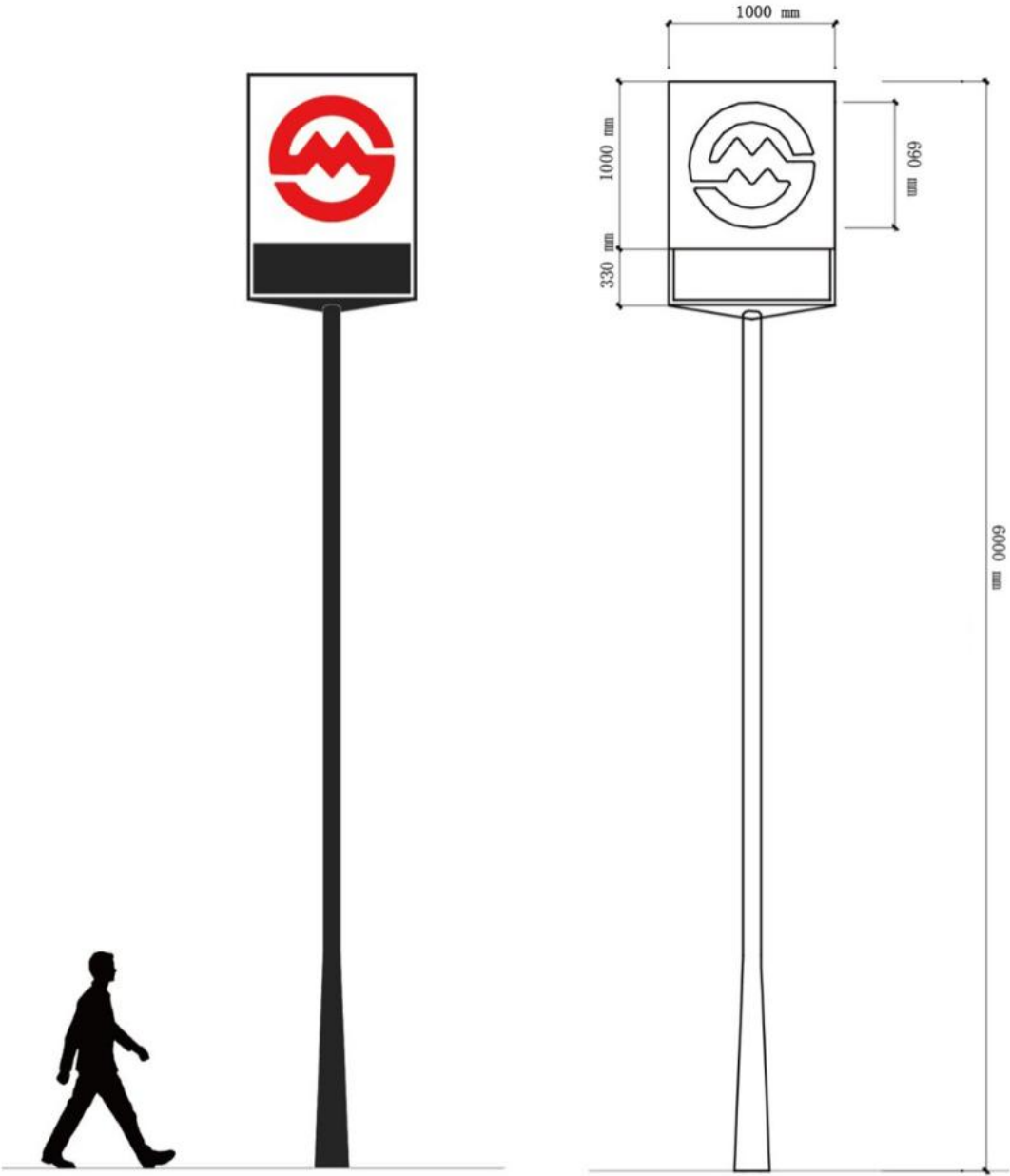
图C. 17 站名牌

C.9 轨道交通位置标识

轨道交通位置标识见图C. 18、图C. 19。



图C. 18 侧墙式轨道交通位置标识



图C. 19 立杆式轨道交通位置标识

C. 10 轨道交通地面、高架车站站外站名

轨道交通地面、高架车站站外站名见图C. 20。



图C. 20 地面、高架车站站外站名

附 录 D
(资料性附录)
标识文字、图形高度与观察距离的关系

表D.1 标识中文字高度与观察距离对应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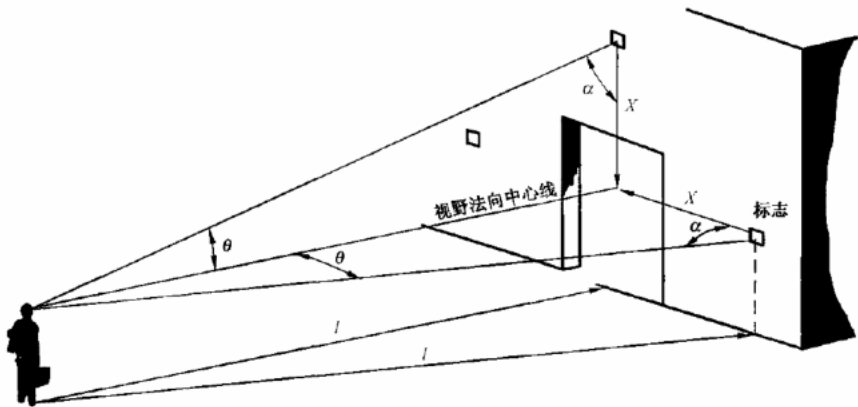
观察距离	汉字字高	英文字高
30m	$\geq 120\text{mm}$	$\geq 90\text{mm}$
20m	$\geq 80\text{mm}$	$\geq 60\text{mm}$
10m	$\geq 40\text{mm}$	$\geq 30\text{mm}$
4m~5m	$\geq 20\text{mm}$	$\geq 15\text{mm}$
1m~2m	$\geq 9\text{mm}$	$\geq 7\text{mm}$

表D.2 标识图形符号高度与观察距离对应表

观察距离	图形符号
15m	$\geq 150\text{mm}$
15m~30m	$\geq 180\text{mm}$
30m~38m	$\geq 200\text{mm}$

D.1 观察角、观察距离、偏移和偏移角

- 观察角、观察距离、偏移和偏移角示例如下：
- 标识所在平面与观察者视线所称的夹角为观察角 α ；
 - 观察者注视标识中心点的视线与观察者视野法向中心线之间的夹角为偏移角 θ ；
 - 当图形符号的设置高度在观察者视线偏移角 5° 范围之外或需要考虑视力较弱观察者的需要时，应增大表 D.2 中的尺寸以确保图形符号的显著性。



注：α 为观察角，l 为观察距离、X 为偏移、θ 为偏移角

图 D.1 观察角、观察距离、偏移和偏移角示例

参 考 文 献

- [1] 2002年12月27日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131号发布上海市公共信息图形标志标准化管理办法
 - [2] 沪交规（2012）30号上海轨道交通网路线路标志色方案
 - [3] 2013年11月21日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5号公告上海市轨道交通管理条例
 - [4] GB 2893 安全色
 - [5] GB 2894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
 - [6] GB 15630 消防安全标志设置要求
-